

证券代码：300488

证券简称：恒锋工具

公告编号：2025-028

债券代码：123239

债券简称：锋工转债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还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经审议，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回报需求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正常经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拟定的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二）审计委员会意见

各委员经过审议，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股东长期回报规划，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与公司业绩成长性相匹配，符合公司的经营现状，有效的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与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中关于分红的相关规

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规定和当前公司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了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内容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5〕9068 号),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9,260,157.32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06,503,554.27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35,955,059.21 元,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917,549,877.07 元。

本着积极回报股东、与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的原则,为了保障股东合理的投资回报,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利润分配规定、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拟定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以未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若以截至 2025 年 4 月 18 日公司总股本 173,135,850 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上已回购股本 2,999,974 股后的 170,135,876 股为基数进行测算,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 34,027,175.20 元(含税)。

如在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预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现金分红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利润分配总额进行调整。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2. 经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报 2024 年 11 月 13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 165,679,321 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已回购股份 2,999,974 股后的

162,679,34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70 元人民币(含税),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实际派发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60,191,358.39 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4 年 11 月 27 日实施完毕。

综上,公司 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预计为 94,218,533.59 元(含税),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72.89%。

三、现金分红方案的具体情况

(一) 公司不存在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1. 公司近三年利润分配相关指标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94,218,533.59 (预计数,含税)	32,723,961.40 (含税)	24,023,493.71 (含税)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9,260,157.32	135,195,830.82	111,593,372.61
研发投入(元)	34,418,653.35	33,163,176.68	32,329,124.32
营业收入(元)	608,267,821.99	561,206,483.52	530,687,685.33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35,955,059.2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917,549,877.07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0,965,988.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25,349,786.9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50,965,988.7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99,910,954.3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5.88%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2. 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的具体原因

公司 2024 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达 150,965,988.70 元，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 30%。因此公司不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9.4 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二）现金分红方案合理性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的发展阶段、盈利水平和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等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四、其他事项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范围，及时登记、备案知情人，并对该等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泄露及内幕交易。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3.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4.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